

证券代码：300252

证券简称：金信诺

公告编号：2021-015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形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01 月 18 日下午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

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1 年 01 月 18 日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 、13:00—15:00；

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01 月 18 日上午 9:15—2021 年 01 月 18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何时间。

3、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郑军先生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7 楼会议室。

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 年 01 月 13 日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12 人，代表股份 220,994,957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335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220,073,0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175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21,9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99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21,9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9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21,9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99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东业绩承诺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762,6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49%；反对 232,3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5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9,5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7969%；反对 232,3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203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

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 3.01：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2：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3：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

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20,36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.2907%；反对301,5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.709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3.04：定价基准日、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20,36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.2907%；反对301,5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.709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3.05：发行数量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20,36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.2907%；反对301,5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.709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3.06：限售期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

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9 上市地点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

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

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

宜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（2020 年-2022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填补措施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693,4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35%；反对 30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0,36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907%;反对 301,55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093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(广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,并出具了《北京市金杜(广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,认为“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金杜(广州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北京市金杜(广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;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01月18日